

Theme

榮 暉 國 際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0)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

主席報告

二零零七年度集團整體營業額為港幣 3 億 1,700 萬元，較二零零六年度增長 10%。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股東應佔淨虧損為港幣 2,580 萬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末期股息。

榮暉的業務在過去未如理想，主要原因是管理層在中國市場採取錯誤的策略，以致帶來業務和發展的更大損失；其中包括過量存貨，產品在二零零七年以更高折扣出售，過量存貨的撇帳；此外，台灣市場因政治因素使二零零七年度虧損擴大。

在二零零七年八月，我們藉著市場暢旺，成功集資港幣 1.79 億元，讓我們整體財政大幅改善，因此我們以更大決心落實更大力度的改革。除了在下半年更換主要管理層，我們更果斷處理過多存貨囤積問題，我們正部署準備推行深入及強力的快速回應市場的設計，生產銷售，存貨管理改造，配合，我們已部署了未來市場發展新策略，以贏取更大的市場，整體的改造現正全力進行中，並已取得初步成績，我們有信心在 2008 年度將取得盈利貢獻。

我藉此機會，感謝各員工的積極工作態度及各界支持，我們將懷著無比信心和決心，全力向前，在新的策略下，把業績改善，為集團作出貢獻。

業績

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收入	3	316,938	287,107
銷售成本		<u>(143,523)</u>	<u>(93,944)</u>
經營毛利		173,415	193,163
其他收入		16,381	7,69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5,925)	(128,094)
行政開支		(70,478)	(73,359)
分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1,456)	-
財務費用	5	<u>(7,132)</u>	<u>(6,100)</u>
除稅前虧損		(25,195)	(6,698)
稅項(支出)撥回	6	<u>(608)</u>	<u>117</u>
本年度虧損		<u>(25,803)</u>	<u>(6,581)</u>
每股虧損	7		
基本		<u>(0.39)港仙</u>	<u>(0.1)港仙</u>
攤薄		<u>不適用</u>	<u>(0.1)港仙</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161	40,468
無形資產		10,300	11,300
租賃預付款		34,331	29,500
聯營公司權益		-	-
共同控制企業權益		544	-
可供出售投資		675	675
遞延稅項		1,656	1,440
		<u>94,667</u>	<u>83,383</u>
流動資產			
存貨		75,131	64,200
應收賬項	9	37,668	28,300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35,203	26,994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6,338	3,673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款項		8,993	-
現金及銀行結存		37,906	29,216
		<u>211,239</u>	<u>152,383</u>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	10	24,543	23,767
其他應付賬項及預提費用		44,354	40,639
應付母公司之款項		-	3,872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2,237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596	599
應付稅項		2,751	2,181
銀行借款		29,654	17,323
		<u>101,898</u>	<u>90,618</u>
流動資產淨值		<u>109,341</u>	<u>61,76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04,008</u>	<u>145,148</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	44,500
應付母公司之款項		-	49,000
		<u>-</u>	<u>93,500</u>
資產淨值		<u>204,008</u>	<u>51,648</u>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89,645	50,167
可換股票據	-	66,220
儲備	<u>113,563</u>	<u>(65,539)</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203,208	50,848
少數股東權益	<u>800</u>	<u>800</u>
權益總額	<u>204,008</u>	<u>51,648</u>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1. 編制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法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之財政年度起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 - 詮釋第7號	執行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在惡性通貨膨脹經濟體系財務匯報之重列方式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疇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 - 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採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編製及呈列均無重大影響。因此，無須就過往會計年度作調整。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披露要求。在過往年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要求而呈報的部份資料已撤去，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要求的相關比較資料在本年度首次呈報。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呈報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詮釋第13號	忠誠客戶獎勵計劃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 界定福利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間之互動關係 ⁴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會計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會計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會計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會計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會計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將影響購入日期在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周年報告期間的業務合併會計。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對每當母公司在其附屬公司的應佔權益有所變動而不失去對其控制權時的會計處理有所影響，這將被計入為權益交易。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收入

收入(即本集團營業額)乃指本集團售出貨品予對外客戶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及年內轉承包費用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貨品銷售	298,123	270,368
加工費用收入	18,815	16,739
	<u>316,938</u>	<u>287,107</u>

4. 分類資料

董事會報告以地區分類作為本集團之基本分類資料。

地區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地區分類之銷售分析：

綜合收益表

	香港及澳門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台灣		新加坡		抵銷		綜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收入												
對外銷售	27,545	26,961	178,458	128,768	103,308	124,382	7,627	6,996	-	-	316,938	287,107
業務部門間銷售	20,563	42,504	68,455	84,283	-	-	-	-	(89,018)	(126,787)	-	-
	48,108	69,465	246,913	213,051	103,308	124,382	7,627	6,996	(89,018)	(126,787)	316,938	287,107
分類業績	341	(3,878)	(3,346)	10,285	(14,479)	(6,991)	46	(152)			(17,438)	(736)
利息收入											831	138
分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	-	(1,456)	-	-	-	-	-	-	-	(1,456)	-
財務費用											(7,132)	(6,100)
除稅前虧損											(25,195)	(6,698)
稅項(支出)撥回											(608)	117
本年虧損											(25,803)	(6,581)

業務部門間銷售是以普遍的市場價格作價。

綜合資產負債表

	香港及澳門		中國		台灣		新加坡		綜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資產										
分類資產	19,666	14,344	186,318	142,906	31,629	41,276	2,182	2,236	239,795	200,762
共同控制企業權益 未經分配之公司資 產	-	-	544	-	-	-	-	-	544	-
資產總額									65,567	35,004
									305,906	235,766
負債										
分類負債	10,577	12,624	47,988	42,398	10,181	12,042	151	177	68,897	67,241
未經分配之公司負 債									33,001	116,877
負債總額									101,898	184,118

其他資料

	香港及澳門		中國		台灣		新加坡		綜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租賃預付款攤銷	-	-	518	112	-	-	-	-	518	112
無形資產攤銷	-	-	1,000	500	-	-	-	-	1,000	500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748	3,179	15,403	24,150	1,513	5,890	10	134	17,674	33,35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72	1,496	5,821	5,276	4,005	5,542	121	163	11,619	12,47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554	-	160	(69)	689	359	-	-	1,403	290
陳舊存貨撥備(回撥)	821	68	2,381	2,744	4,883	(1,511)	39	(52)	8,124	1,249
呆壞賬撥備(回撥)	196	(152)	721	-	-	-	-	-	917	(152)

業務分類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之業務現可分為兩個主要經營部分 - 成衣製造、零售及貿易（「時裝」）及制服製造及貿易（「制服」）。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業務分類之銷售分析：

	業務分類收入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時裝	306,685	278,137
制服	10,253	8,970
	316,938	287,107

以下是以業務分類列出於結算日的資產賬面值及於年中新增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分析：

	分類資產賬面值		新增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時裝	230,253	199,096	17,673	33,353
制服	9,542	1,666	1	-
	239,795	200,762	17,674	33,353

5. 財務費用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銀行費用	423	317
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款、 透支及其他借款	4,181	1,911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應付母公司之款項	2,528	3,872
	<u>7,132</u>	<u>6,100</u>

6. 稅項(支出)撥回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稅項(支出)撥回包括：		
現時稅項支出		
中國及其他地區	(2,494)	(986)
過往年度超額(不足)撥備		
中國及其他地區	1,668	(266)
遞延稅項	218	1,369
	<u>(608)</u>	<u>117</u>

香港利得稅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7.5%(二零零六年：17.5%)的稅率作出撥備。

於相關地區之應課稅按其他有關司法地區之稅率計算。

7.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連同二零零六年之比較數字計算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用以計算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u>(25,803)</u>	<u>(6,581)</u>
	數目	數目
就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加權平均數	<u>6,626,948,707</u>	<u>5,016,658,804</u>

因強制性可換股票據悉數兌換而每股虧損減少，故兩個年度並無每股攤薄虧損呈報。

8.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息(二零零六年：無)予股東。

9. 應收賬項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結數期平均為 30 天至 90 天。

扣除呆壞賬撥備後之應收賬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90 天內	28,066	27,217
91 至 180 天	7,225	630
181 至 360 天	1,801	453
360 天以上	576	-
	37,668	28,300

10. 應付賬項

應付賬項於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90 天內	17,908	14,053
91 至 180 天	-	947
181 至 360 天	3,255	5,303
360 天以上	3,380	3,464
	24,543	23,76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零七年的收入為港幣3億1,700萬元，較二零零六年的收入港幣2億8,700萬元增加10%。

由於二零零七年的毛利下降港幣1,970萬元，股東應佔淨虧損從去年虧損港幣660萬元上升至今年的港幣2,580萬元。

業務回顧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儘管收入錄得41%增長，但毛利率從去年的71%下跌至今年的57%。主要原因是二零零七年服裝要以較大的折扣出售及積壓過多的庫存，並要對過剩的存貨作出額外撥備。

本年度台灣的虧損擴大至港幣1,450萬元，持續社會環境不穩定因素影響銷售收入下跌17%，更引致台灣錄得經營毛利下降33%。

各地區之經營盈虧如下：

	收入		貢獻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時裝零售、批發及製造				
中國	178,297	126,495	(3,047)	10,988
台灣	103,308	124,382	(14,472)	(7,390)
香港	13,782	16,139	306	(1,902)
東南亞	11,298	11,121	1,483	492
	306,685	278,137	(15,730)	2,188
其他	10,253	8,970	(2,333)	(2,786)
合計	316,938	287,107	(18,063)	(598)

銷售及分銷費用上升6%，主要因為期內零售銷售上升14%及租金費用增加。

行政費用輕微下降4%，主要因為Theme品牌與「城市儷人」的業務合併後，相應的人事費用、市場推廣費及辦公室支出等管理費用得到減少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在高漲的股票市場環境下，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八月進行公開發售股份，籌集資金共約港幣1億7,900萬元。此次集資用於改善集團的整體財政狀況及加強競爭力。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集團用公開發售的資金全數償還應付母公司Navigation Limited之累計貸款港幣4,900萬元。

集團在二零零七年十月用公開發售的資金償還銀行貸款，銀行貸款由二零零六年的港幣6,180萬元減少至二零零七年結算日的港幣2,960萬元。

集團的應收賬項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新台幣為貨幣單位，銀行貸款則以人民幣及港元為貨幣單位。本集團認為其所承受的外匯風險甚微。

利息支出上升17%，主要因為中國的利率上升，但在二零零八年利息支出將預期會大幅降低，因大部份貸款已於結算日前償還。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為2.07。在現有所持資金及銀行融資下，本集團有足夠流動資金應付營運所需。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包括工廠工人）總數約為2,000人。集團除了向僱員提供合理的薪酬待遇外，亦會按本集團業績向被挑選的僱員授予購股權，集團年內並無授出購股權予僱員。

一般資料

於結算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年內，集團資本開支為收購寫字樓物業及新增設備共港幣1,750萬元。除上述外，本年度並無其他重大資本開支。通過提升工作效率，集團管理層正積極減少公司行政費用。並嚴格控制存貨的訂購及銷售折扣政策，籍以改善現有的毛利率。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息(二零零六年：無)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星期二)至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五)止，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接受辦理股票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確定有權出席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6 室。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除以下所述偏離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全部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林富華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主席和行政總裁在本公司策略計劃及發展過程上之職能重疊，而分開兩名人士擔任該兩個職位，按本公司之情況及現階段之發展，對本公司未必最佳。

審核委員會及財務資料

本公司按上市規則要求成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書已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作出修訂。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政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本身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亦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發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公佈在本公司網站 (www.theme.com.hk) 及聯交所發行人資訊的專用網站 (www.hkexnews.hk) 上刊登。

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年報將於稍後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在上述網站上瀏覽。

董事會成員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林富華先生及蘇少嫻女士；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麥錦誠先生、黃紹開先生及梁學濂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林富華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八日